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尤发改基〔2021〕51号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城镇 前厝洋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尤溪县瑞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关于要求批复西城镇前厝洋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和概算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西城镇前厝洋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项目编码：2017-350426-78-01-051856）初步设计方案和工程概算。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西城镇前厝洋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

二、项目建设地点：尤溪县西城镇光林村。

三、项目单位：尤溪县瑞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总用地面积 104928.6 平方米，其中代征绿地 20123 平方米、代征道路 31663.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一平工程、道路工程（含代征道路建设）、给排水管网工程、电力设施及其管网工程、通信设施及其管网工程、绿化工程（含代征绿地建设）等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工程建设。

五、工程概算：项目总投资 10048.63 万元。

六、请项目单位根据相关部门要求，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要求，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此文件主动公开)

抄送：西城镇人民政府，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城管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林业局、水利局、财政局、审计局、卫健局、统计局。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